**慎終追遠** **賴妙冠 牧師**

**經文：路加福音三23-38**

引言：

1.華人的儒家思想，以孝道為基本的德行，對於父母長輩強調「生，事之以禮；死，葬之以禮、祭之以禮」（《論語‧為政》）。「禮」，是人與人之間的相處之道，是倫常的實踐，因此，有「禮者，履也」之說。所謂「慎終追遠，民德歸厚矣！」「慎終」，指的就是「葬禮」；「追遠」，則是「祭禮」。父母先祖在世，固然共享天倫之樂，若是一旦離世，發乎人的真情流露，莊嚴慎重安葬大體；活著的家族成員不免常會追思懷念故人，行之以禮憑弔緬懷，這種對生命根源的追溯懷念，就是「祭祖」。

2.有些人誤解基督教，以為這是洋教，信了教就會數典忘祖。其實在聖經中的啟示也同樣論及著孝道與慎終追遠之重要性，如馬太福音書一章 中詳細的記載耶穌基督的家族生命連繫之族譜關係；十誡中的第五誡，更是一條帶應許的誡命，「要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」。

3.我們教會第一次在清明節期中，於主日舉行清明追思特別禮拜，以基督信仰為核心，藉由詩歌、頌讚、公禱、獻花等的禮儀，敬虔敬拜上帝，真誠緬懷故人，思念故人的佳美腳蹤，心得激勵效法跟隨，在上帝的愛中彼此得安慰。

**一、生命的源頭**

1.聖經作者路加，身為醫生的他，冗長介紹了耶穌的家譜，介紹到底是亞當(人)的子孫，而亞當是神的兒子。從創世紀的記載，我們知道亞當是上帝按著祂的形象與樣式所造的，而且把生命氣息吹進亞當的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，所以亞當是上帝的兒子。

2.使徒行傳十七24-26 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上帝，既是天地的主，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，也不用人手服事，好像缺少甚麼；自己倒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，賜給萬人。祂從一本( - 本：有古卷是血脈)造出萬族的人，住在全地上，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。說明了世界萬族萬邦的源頭，人類的根乃是上帝，若真要「祭祖」，其實真要祭拜上帝，祂是我們共同的元祖。

3.網路上傳的「尋根之旅」，更讓我們有四海之內皆兄弟、四海一家的澈悟。就廣義來說，我們都是混血兒，沒有一個是純種、純血統的人。台灣兩大族群─「客家人」是從廣東省來到台灣；「河洛人」是從大陸河南省一路南下遷徙至福建，再渡海來到台灣(像我們賴氏祖籍最先是在河南，就是道地的河洛人也！)。若有興趣，我們可上網看一下自己的本姓宗親淵源，挺有意思的。在台灣的政治圈，常操作種族、省籍議題，造成對立的關係，實在是愚民手段，也是不智之舉。

4.上帝起初造人，命定人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還要管理這地陸海空的各種生物，凸顯人的尊貴與榮耀高於所有的受造物。在追念祖先之際，我們更當先紀念創造天地萬物的上帝；供應人類生命所需的陽光、空氣、水，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。

**二、生命的盼望**

1.紀念祖先，飲水思源，不忘祖、不背祖是華人重視的孝道。基督徒被批「基督教死無人哭」，是因為基督徒紀念祖先的方式被質疑。因我們有永生的盼望，所以對死亡很豁達，不會哭得死去活來；又因為我們不拿香、不燒紙錢、不祭奉食物給祖先，只有禱告、唱詩、追人故人生平，頂多獻花致意，好像一點都不實惠，祖先沒得錢花用，沒得吃。這也是許多華人，尤其男生更尤其是長子信主最大的阻礙，這個罪名太難承擔了！

2.在信仰層面上，基督徒不認同一般習俗的祭祖儀式，至少有兩個部分：

A.將祖先「神格化」，大凡一般人拿起香來祭拜祖先，多是有所求，不是求庇蔭子孫輝煌騰達、功成名就，就是求祖靈庇佑家道平安順利。儼然是由子孫封歷代眾位祖先為神，這在邏輯上是不通的。祖先和我們都是人─肉體與靈魂，死去的祖先少了肉體，只有靈魂就會比活人更有能力/神力，可以庇佑人？那為了更有能力庇佑子孫，豈是鼓勵我們要早點脫離肉體？從信仰來說，第一誡：除了我以外不可有別的神。基督徒不將祖先奉為神明而有所求。

B.祭拜的方式：照聖經舊約的條例，以色列人在敬拜上帝時所燒的香，做香的材料、方法、器具都有嚴格規定，且禁戒百姓為自己作香，更不可向外邦神燒香。其屬靈的意涵「香」所代表的是「禱告」，所以基督徒追思祖先不拿香，以禱告、默哀追思故人；不燒紙錢、不祭奉食物，因已過世的祖先沒有肉體只有靈魂，如傳道書十二7所言：塵土仍歸於地，靈仍歸於賜靈的 神。所以已故的人不適用/也不需要陽間的物質(食物/紙錢)來供養。若從實惠面來看，一年才祭拜兩、三次，夠用夠飽嗎？若從民間信仰的輪迴觀念來看，我們的祖先還在陰間都沒去輪迴嗎？還需要陽間子孫祭拜恭奉嗎？

3.「只要住在彼此心裡，死亡就不是分離。」所以基督教敬祖的方式多以禱告、詩歌(故人愛歌)、經文(故人喜愛)、見證分享(故人嘉行、親友回憶)、介紹家譜……等。掃墓時準備鮮花，一來是美化；一來是禮節上的致意；也可行鞠躬禮致敬。另也藉著家庭的追思禮拜可分享見證祖先的懿德嘉行，讓子孫效法先人風範，傳承家訓家風，化成行動，耀祖光宗，不行敗壞門風之事，這才是紀念祖先孝敬祖先的實意。

4.帖撒羅尼迦前書四13-18論到睡了的人，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，恐怕你們憂傷，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。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，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，上帝也必將他們與耶穌一同帶來。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：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，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。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，又有上帝的號吹響；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，在空中與主相遇。這樣，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。所以，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。「死亡」對基督徒而言沒有絕望，是復活的盼望，而且還有與故人團聚的指望。引此，在有生之年，能帶領父母歸信耶穌得著永生的福份，是至孝；能帶領親朋好友歸信耶穌得著再相會的團聚，是何等大喜樂的事！

**三、生命的足跡**

1.提摩太後書四7-8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。

a.保羅將福音傳到外邦，建立教會，爭戰是連續不斷的，各式各樣的逼迫、旅程的艱難危險、身受鞭打、飢渴、下監坐牢……，他並沒有灰心退後，而且是忠心打美好的勝仗。

b.從他在大馬色路上悔改後，開始為主作見證，接受神的引導到亞拉伯去有三年的時間，蒙耶路撒冷教會的接納，接受安提阿教會差派旅行步道，他並沒有走一條自己所喜歡走的安逸道路，所經過的地方也充滿了逼迫和患難。他所走的道路不是為自己的成功、名譽；乃為要證明恩惠的福音。

他說：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」。

c.為著要守住所信的道，他情願受許多人的反對、逼迫，極力辯證各項真理，不容許任何的異端和錯誤的教訓來損害混亂福音。

2.這說明保羅所以不怕死的原因，是因為在他心中沒有遺憾或心虛；既已作完了主人所吩咐的，就可以很放心地到主人面前報告他的工作了。他檢視自己的人生滿有自信，問心無愧，更懷著領賞的心情看待死亡。沒有絲毫懼怕，反倒覺得自己是要去接受一個榮耀的冠冕一般。他相信主是公義的，不能不賞賜那為祂名忠心受苦的僕人。當然保羅並不是存一個驕傲的心，以為只有他一人有資格可以得這公義的冠冕；而是認為，凡一切愛慕主顯現的人都能跟他一樣得著。他存著盼望和信心，相信有更多跟他一樣忠心的人會得到冠冕。這豈不也是我們對自己的期許嗎？

3.凡走過的都必留下痕跡。生命過後，我們會留下甚麼足跡讓後人觀看？你最想向後人說些甚麼金玉良言呢？

**結論：**

1.清明追思禮拜表達「復活」的信仰，「死亡」對信主的人，只是生命的改變，而非毀滅；基督若沒有復活，我們所信的便是枉然─徒勞無功。罪的刑罰就是死，基督救贖的功效正是代替罪人死，且勝過死亡，表明祂救贖才得完全除去罪。

2.基督的復活，正是末日死人復活的先聲與保證（林前15：20-22），也是信主得永生的明證，眾聖徒將再團聚再相會。每次的追思故人，就提醒活著的人，要懷著復活的盼望，善度今生。

3.教會今天第一次舉辦聯合的追思禮拜，一同紀念已離世的肢體，也認識這個屬靈的大家庭成員，他們曾委身這個教會，一起聚會一起同工過，是我們的家人，向上三十年的歷史有他們的足跡，感念他們曾為這個教會所擺上的。

4.但有兩三位在教會檔案中找不到相片，也無法連絡到親人，所以難免有所遺漏，請包涵！

　 　 ( 2017/04/02 證道講章 )

**小組討論題目：**

1分享自己所思念的故人，所留下的美好德行。

2.民間祭祖的習俗有哪些禁忌？理由何在？

3.聖經所應許的「永生」與「復活」如何影響基督徒的「生死觀」？你有真實的確據嗎？